

证券代码：870289

证券简称：华海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东营华海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3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3 月 26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子荣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魏新武，监事赵凯、王光芹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建国先生增补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为完善公司治理，提名许建国先生增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大股东赵子荣先生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角度考虑，提请公司董事会 将《关于增补许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赵子荣先生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赵子荣先生提出的 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东营华海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营华海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9 日